

关于台湾居民委托办理报关员确认报名手续的通告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_E5_85_B3_E4_BA_8E_E5_8F_B0_E6_c27_646374.htm

2010报关员签约保过班 免费学5日 满意再付款！海关总署报关员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通告 为方便台湾居民参加2010年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，现就台湾居民办理确认报名手续有关事宜通告如下：

一、台湾岛内居民和现在祖国大陆居住、工作的台湾居民，在网上预报名后，可以选择自行赴祖国大陆报名地海关办理确认手续，或者委托“海峡经济科技合作中心”代为办理确认报名手续。

二、委托海峡经济科技合作中心代为办理确认报名手续的，应当出具授权委托书，并向该中心提供以下报名材料：(一)报关员资格全国统一考试报名表。(二)准考证主证。(三)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复印件。(四)学历证书或者国(境)外学位证书复印件。(五)考生本人签署的“考试合格后凭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原件及复印件、学历证书或者国(境)外学历学位证书认证书原件及复印件以及规定的其他材料，向海关申请报关员资格”的承诺。准考证主证应已在预留位置加贴照片本人小2寸证件照1张。照片应当以报名时上传的电子照片同底版冲印，不得使用翻拍或者打印机打印的照片。

三、海峡经济科技合作中心统一向报名地海关提交报名材料，并代交考试费，代领海关签发的准考证主证。

四、其他事宜，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员资格考试及资格证书管理办法》及海关总署2010年第28号公告的规定执行。

五、海峡经济科技合作中心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阜城门外大街甲35号 邮政编码：100037 联系人：邹红霞 联

系电话：010-68300347 传真：010-68300347 网址

： www.csesc.com.cn 特此通告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
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